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17-014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要求，在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对外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等相关情况，现对于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及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人民币

欠款单位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3,005,000.00	租赁费	弥补经营资金紧张的困难，暂未全部支付。
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公司	18,072,598.47	检修费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算金额存在差异，暂未全部支付。经沟通，截至公告日已结算 309.8 万元。
江苏天目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47,420.75	检修费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陆续支付。截至公告日已结算 182.52 万元。
天津泰达津联电力有限公司	5,725,156.71	电费	2016 年 4 月 1 日后，由于结算方式正在协商，并且以前年度电费结算存在差异，暂未全部进行结算。

张家港市新中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893,958.50	检修费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陆续支付。截至公告日已结算 94.5 万元。
河南长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6,799.00	检修费	3 台锅炉分 3 年检修,全部完成后一并结算、支付。
石家庄晟康环保技术服务公司	1,594,656.00	检修费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陆续支付。
天津力源永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25,235.26	检修费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算金额存在差异,暂未全部支付。
中冶建工(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41,373.00	工程款	合同执行过程中,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陆续支付。截至公告日已结算 22.63 万元。
合计	68,812,197.69		

二、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及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人民币

欠款单位	欠款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93,157.93	超额投资款	此款项主要是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设立时,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的超额出资等原因形成。后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经过历次转让、划转,目前已成为全资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	1,935,863.06	超额投资款	
合计	5,229,020.99		

公司及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深交所《上市规则》、年报编制及披露的相关要求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水平,进一步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同日将更新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1 日